

需求公示

一、项目名称: 学生宿舍 5 号楼附楼、4 号楼、周边道路及场地维修项目

二、项目编号: BLZB062022135

三、项目序列号:/

四、项目联系人:严利民、余熙伟

五、项目联系电话: 0851-86653568

六、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七、采购情况:

(1) 采购主要内容: 学生宿舍 5 号楼附楼、4 号楼、周边道路及场地维修。

(2) 采购数量: 1 项

(3) 采购预算: 1816200.0 元

(4) 采购项目简要技术参数: 详见谈判文件第二章

八、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或提供三证合一, 或五证合一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副本)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应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公告发布之后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凭证和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花名册为证明材料(成立不足半年的自行承诺)。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投标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相应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须承诺: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 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⑦投标代表为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的提交法定代表人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

⑧投标人须提供企业类型申明函。（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非中小企业不参与投标，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对于200万以下货物、服务及400万以下的工程，采购单位要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比例为100%。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标准的个体工商户，不得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不得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特别提示：根据相关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型企业，享受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购买招标文件地址：登录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报名后自行下载（交易中心网址：[http://www. ggzy. anshun. gov. cn/](http://www.ggzy.anshun.gov.cn/)）

⑨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注：以上资料开标时须单独提供①-⑨项加盖法人印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复印件（1份）至招标代理机构，同时须提供①-⑨项原件到开标现场进行资格审查，开标时提供的资料不齐或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无效。）

2、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